



欢迎提供 新闻线索

好手机要配好速度! 选3G就选沃!

24小时 新闻热线 18605470110 2321134

婚宴上打人 新郎被判3年

汶上一男子为一时冲动付出惨痛代价

本报济宁5月22日热线消息(记者 黄广华 通讯员 衣慧明) 刚刚和新娘子拜完天地的新郎辛某因在婚宴上出手伤人而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

2010年10月的一天,是汶上县某村村民辛某结婚的大喜日子。新郎辛某和新娘子举行了新婚典礼后,在家中摆酒席款待亲朋。韩某应辛某之邀来接待客人。在吃饭过程中,韩某

与来喝喜酒的张某因平日里的一些琐事当场发生争执。张某是辛某的表哥,辛某又觉得韩某本是来帮忙接待客人的,却和表哥发生争吵,有失颜面。一气之下,拿起桌上的酒瓶砸向

韩某的右眼。经法医鉴定,韩某的右眼构成重伤。

韩某将辛某告上法庭。法院审理认为,辛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人重伤,其行为已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相关

规定,构成故意伤害罪。鉴于被告人自愿认罪,主动赔偿被害人韩某8万元,并取得了被害人的谅解,可酌情予以从轻处罚,依法判处被告人辛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3年。

保安扯破顾客皮衣 商场被判赔7000元

本报济宁5月22日热线消息(记者 晋森 通讯员 李静) 3月20日上午,刘某驾驶车辆去济宁的一商场购物,停车时与该商场保安发生争吵,双方撕扯在一起。刘某名牌皮衣被扯坏,一气之下,刘某将商场告上法院。日前,济宁市中区法院一审判决商场赔偿刘某7000元并赔礼道歉。

刘某认为,自己作为消费者去商场购物,但衣服却被扯破,请求法院判令商场赔偿被扯坏的皮衣,并公开赔礼道歉。法院审理后认为,双方因购物停车发生纠纷,商场保安人员与刘某发生口角并与其撕扯,造成刘某皮衣损坏应当赔偿。刘某要求商场赔礼道歉,理由正当,法院应予支持,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被盗车 “回来了”

20日,邹城市居民张某、林某高兴地从事市公安局府前派出所民警手中,领回了几天前被盗的电动三轮车和摩托车。日前,府前派出所接到报警后,根据走访群众获得的线索迅速出击,一举打掉一盗窃机动车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两名,缴获被盗机动车7辆。 本报通讯员 宋广宇 摄



市中的任先生:自己开办了一家私营企业,想给几个已工作10余年但没有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能否补办?

12333热线:可以补办。任先生在和员工协商好之后,持用工花名册、劳动合同鉴定书或能证明劳动关系材料、第一次和最后一次领取工资的凭证、身份证和户口本,到所在辖区的养老保险处办理。

邹城市的欧先生:自己的住房公积金是在枣庄办理的,现在想在邹城买房,不知道能否使用公积金?应该如何办理?

济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根据规定,在济宁当地缴纳公积金是可以异地购房的,但欧先生在枣庄缴纳住房公积金,应该到枣庄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至于能否异地购房要看枣庄当地的政策。

值班记者 陈鸿儒